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發展局



Development Bureau

17/E, West Wing,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2 Tim Mei Avenue, Tamar,

Hong Kong

香港添馬添美道二號

本局檔號 Our Ref. DEVB(PL-P) 50/04/68

電話 Tel: 3509 8842

來函檔號 Your Ref.

傳真 Fax: 2868 4530

譯本

郵寄函件

香港中區立法會道 1 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秘書處
發展事務委員會秘書
(經辦人：鍾蕙玲女士)

鍾女士：

發展事務委員會待議事項的跟進行動

有關蔣麗芸議員於 2012 年 10 月 16 日及 2013 年 10 月 10 日的發展事務委員會會議上提出兩項待議事項，即 (a) 九龍西的規劃 (項目 13) 及 (b) 優化及美化九龍西的街道 (項目 14)。

為跟進上述兩項議題，發展局、規劃署及路政署的代表於 2015 年 2 月 24 日與蔣議員及區議會議員潘國華先生、吳寶強先生及陳偉明先生會面，向他們解釋政府就上述兩項議題的回應。有關回應的摘要載於下文各段。

九龍西的規劃

蔣議員建議制訂總體規劃圖以發展九龍西，以改善九龍西舊區內有較多新建「牙籤樓」而又配套設施不足的情況。

現時的分區計劃大綱圖已經涵蓋九龍西各舊區，為各項發展及

基建、社區設施及休憩用地提供完善的規劃大綱。考慮到通風及視覺因素，大部分分區計劃大綱圖均設有適當的建築物高度管制，務求達致建築物高度往海濱方向層層遞減的梯級式高度輪廓。

優化及美化九龍西的街道

蔣議員亦建議政府應就九龍西一些具特色的街道（例如廟街）擬定優化和美化計劃，以改善該等街道的環境及吸引遊客。就此，蔣議員在上述會面中特別問及有否任何綠化行車天橋下方空間的政策。

一般而言，當局會考慮在行車天橋的橋面進行綠化。現時政府已訂立一套指引，以加強已建設地區的新行人天橋及行車天橋的綠化工作。然而，在行車天橋下方進行綠化工作可能會有若干限制。舉例來說，行車天橋下方的淨空高度可能有限，亦沒有充足的陽光和雨水種植植物。此外，某些天橋下方的空間或已指定作其他用途（例如非政府機構的辦公室），因而無法進行綠化。相關部門將繼續按照既定機制及指引，透過優質的綠化及景觀工程，改善街道環境。

倘若蔣議員及各區議會議員對上述事宜有其他疑問或建議，政府將進一步與他們聯絡。

發展局局長



（林冰冰

代行）

副本送：

發展局
規劃署
路政署

（經辦人：余麗嫻小姐）
（經辦人：阮文倩小姐）
（經辦人：黃廣祥先生）

2015年4月13日